

2019 年度
菏泽市牡丹区民政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无附件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民政局的主要部门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起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承担中共菏泽市牡丹区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五）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行政区划管理政策，拟订本区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镇（街）、村（社区）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呈报工作，负责区内区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按权限负责区际以及镇（街）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

（六）负责指导全区（含市直、市开发区、市高新区）婚姻

登记工作，倡导文明新风，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对违反有关殡葬法规政策的行为进行处理。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十二）按照国家和省、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管理国家、省、市及区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菏泽市牡丹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牡

丹区民政局本级决算。

纳入菏泽市牡丹区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包括：

1、菏泽市牡丹区民政局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224.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10462.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48.58	卫生和健康支出	31	374.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32	43.78
四、事业收入	4		其他支出	33	473.77
五、经营收入	5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35	
七、其他收入	7	6.40		36	
	8			37	
	9			38	
	10			39	
	11			40	
	12			41	
	13			42	
	14			43	
	15			44	
	16			45	
	17			46	
	18			47	
	19			48	
	20			49	
	21			50	
	22			51	
	23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9999.78	本年支出合计	54	11354.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1182.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9828.27
	28			57	
总计	29	21182.65	总计	58	2118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999.78	9993.38					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226.97	9220.54					6.40
20802	民政事务管理	505.32	498.92					6.40
2080201	行政运行	437.82	437.82					6.4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物	60.00	60.00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6.00	6.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 名管理	1.50	1.50					
20805	行政单位事业 离退休	69.84	69.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6.60	46.6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3.25	23.25					
20810	社会福利	1000.35	1000.35					
2081001	儿童福利	244.35	244.35					
2081002	老年福利	586.00	586.00					
2071004	殡葬	170.00	17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83.00	983.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 护理补贴	983.00	983.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231.00	2231.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 保障金支出	58.00	58.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 保障金支出	2173.00	273.00					
20820	临时救助	1034.51	1034.5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12.51	1012.5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 救助支出	22.00	22.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	2518.28	2518.2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支出	10.00	1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支出	2508.28	2508.28					
20828	退役军人事务 管理	26.00	26.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6.00	2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858.67	858.6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858.67	858.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2	2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4.22	2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7	2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6	0.46					
229	其他支出	748.58	748.58					
22960	彩票共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748.58	748.5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728.58	728.58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 公益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2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354.88	1135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2.55	10462.5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08.72	708.72				
2080201	行政运行	461.72	461.72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7.00	7.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30.00	2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79	6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6.60	46.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1.19	21.19				
20808	抚恤	291.33	291.3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71.60	71.60				
2080802	伤残抚恤	35.90	35.9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5.00	85.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03	38.0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0.79	60.79				
20809	退役安置	892.58	892.5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6.99	376.9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 人员	3.60	3.6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 部管理机构	29.90	29.9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39.09	439.0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3.00	43.00				
20810	社会福利	1588.87	1588.87				
2081001	儿童福利	202.02	202.02				
2081002	老年福利	1248.18	124.18				
2081004	殡葬	138.67	138.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981.52	981.52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81.52	981.5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877.31	2877.3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8.13	488.1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89.18	2389.18				
20820	临时救助	263.31	263.3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3.31	253.3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26.81	2526.8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5	2.1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24.66	2524.6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33	17.3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38	6.3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95	10.9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00	17.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98	229.9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98	229.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29	3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7	2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6	0.46				
21013	医疗救助	350.01	350.01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78.01	178.0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2.00	172.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05	0.0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05	0.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78	43.7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3.78	43.78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41.00	41.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78	2.78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9	其他支出	473.77	473.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73.77	473.7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2.55	422.55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4	10.64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58	4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24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48.58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62.55	10462.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4.29	37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43.78	43.7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473.77		473.77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9993.38	本年支出合计	56	11354.38	10880.62	473.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11086.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9725.38	7855.02	1870.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9490.84		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1595.55		59			
总计	30	21079.76	总计	60	21079.76	18735.64	234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880.62	1088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2.55	10462.5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08.72	708.72	
2080201	行政运行	461.72	461.72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7.00	7.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30.00	2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79	6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0	46.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19	21.19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8	抚恤	291.33	291.33	
2080801	死亡抚恤	71.60	71.60	
2080802	伤残抚恤	35.90	35.9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5.00	85.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8.03	38.0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0.79	60.79	
20809	退役安置	892.58	892.5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6.99	376.9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	3.6	3.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9.90	29.9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39.09	439.0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3.00	43.00	
20810	社会福利	1588.87	1588.87	
2081001	儿童福利	202.02	202.02	
2081002	老年福利	1248.18	124.18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1004	殡葬	138.67	138.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981.52	981.5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81.52	981.52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877.31	2877.3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88.13	488.1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89.18	2389.18	
20820	临时救助	263.31	263.3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3.31	253.3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26.81	2526.8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5	2.15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24.66	2524.6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33	17.3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38	6.3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0.95	10.95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00	1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98	229.9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98	229.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4.29	3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77	2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6	0.46	
21013	医疗救助	350.01	350.01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78.01	178.0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72.00	172.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05	0.0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05	0.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78	43.7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3.78	43.78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41.00	41.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78	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6.30	30201	办公费	28.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8.53	30202	印刷费	27.2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12	30203	咨询费	0.9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9	310	资本性支出	13.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60	30206	电费	23.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19	30207	邮电费	3.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3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9.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6.9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06.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3285.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5914.74	30226	劳务费	231.6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3.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7.00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7.0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432.89	公用经费合计					44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0		1.80		1.80	1.00	1.94		1.80		1.80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牡丹区民政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95.55	748.58	473.77		473.77	1870.36
229	其他支出	1595.55	748.58	473.77		473.77	1870.36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1595.55	748.58	473.77		473.77	1870.36
2296002	用于社会 福利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1125.97	728.58	422.55		422.55	1432.01
2296013	用于城乡 医疗救助的 彩票公益金 支出	367.49		10.64		10.64	356.85
2296099	用于其他社 会公益事业 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102.08	20.00	40.58		40.58	8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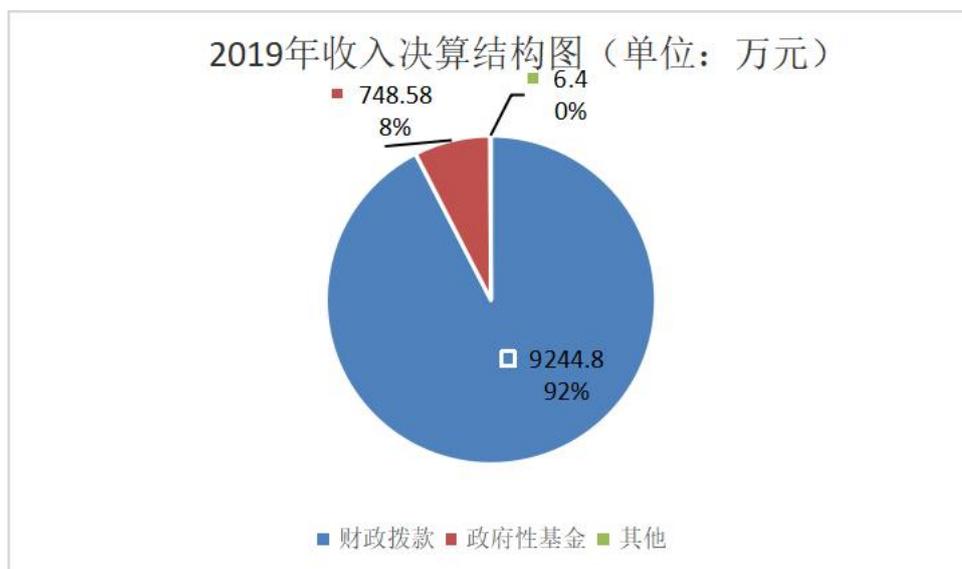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21182.6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108.05 万元，下降 36.37%。主要是原民政局优抚科划分成立军人事务局，医疗救助划归至医保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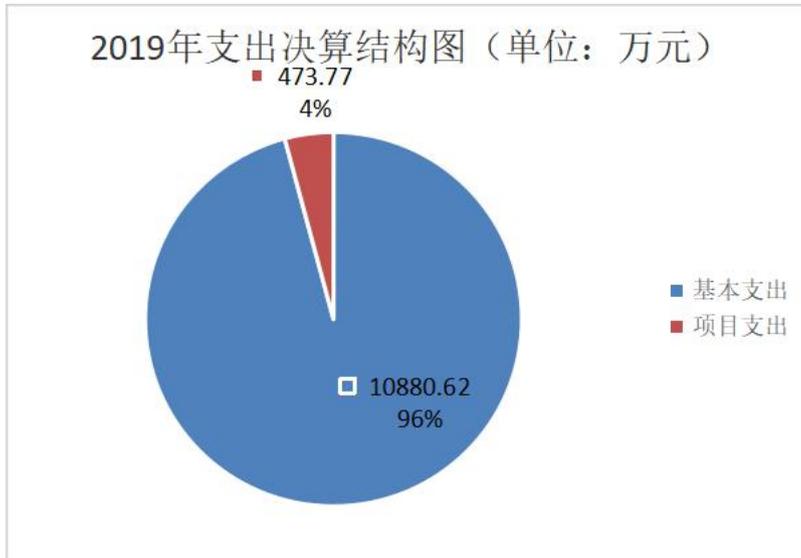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9999.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244.8 万元，占 92.4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8.58 万元占 7.48%，其他收入 6.4 万元，占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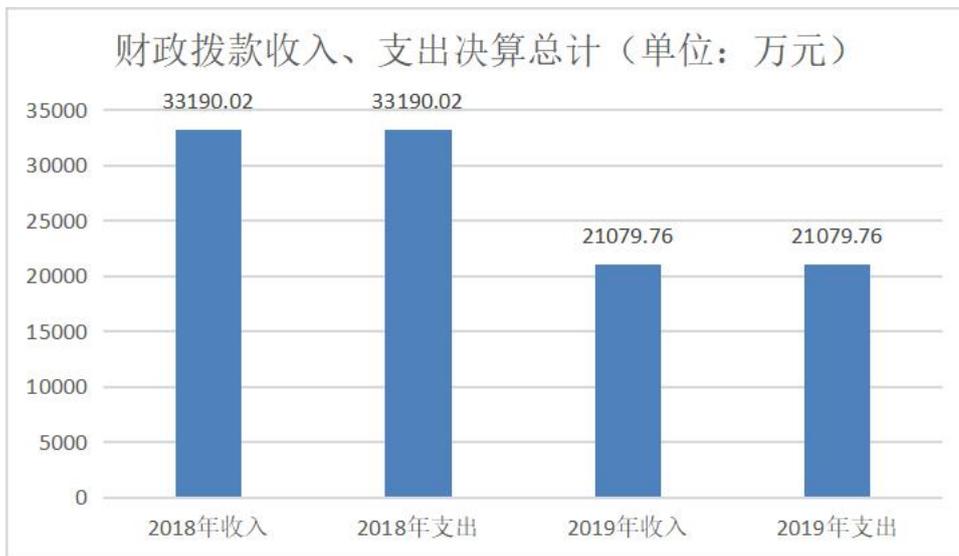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354.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80.62 万元，占 95.83%；项目支出 473.77 万元，占 4.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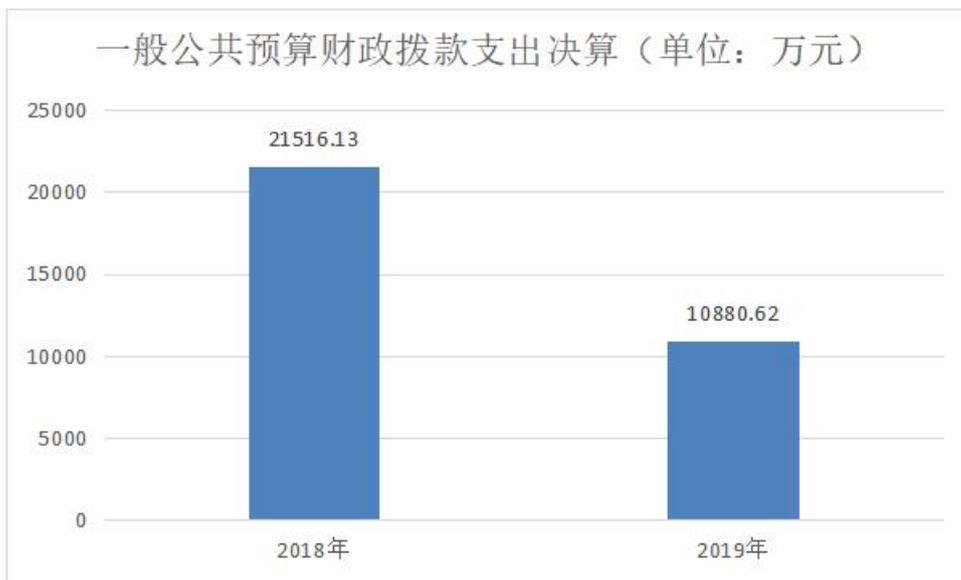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079.7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110.26 万元，下降 36.49%。主要是原民政局优抚科划分成立军人事务局，医疗救助划归至医保局。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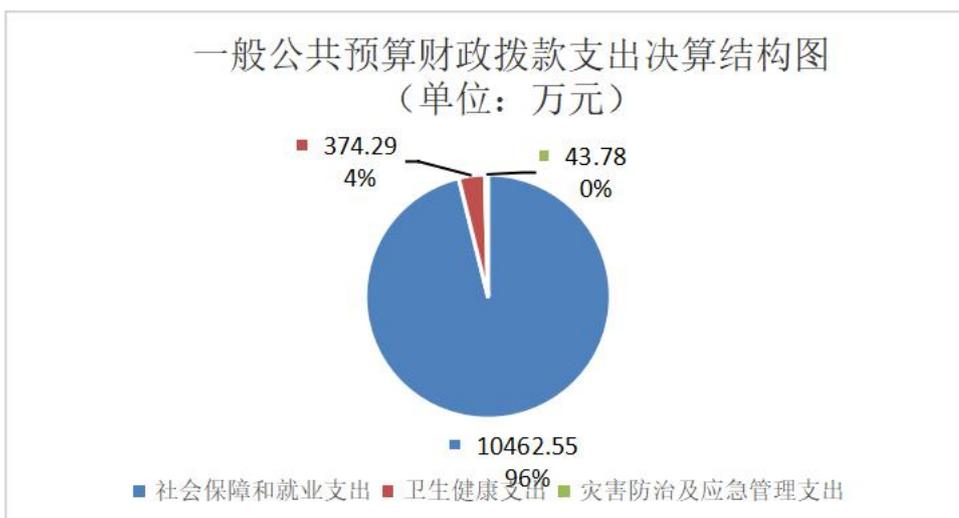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80.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83%。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635.51 万元，下降 49.43%。主要是原民政局优抚科划分成立军人事务局，医疗救助划归至医保局。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80.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2.55 万元，占 96.16%；卫生健康支出 374.29 万元，占 3.4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78 万元，占 0.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9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8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 预算只列支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的民政事务管理、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及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而 2019 年决算支出中列支了与军人事务局划转资金及 2019 年年初优抚科各项业务。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6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民间组织管理（项）主要反映民间组织管理方面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8 年有结余金额，重点用于扶持公益组织建设及慈善总会。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主要反映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用于界碑的维护和管理巡逻等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主要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节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年初预算未单独列支该支出科目，支出决算为 21.19 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71.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优抚科划

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主要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35.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优抚科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主要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全国重点军供站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8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优抚科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38.0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优抚科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主要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60.7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优抚科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

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军官的安置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376.9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退役安置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主要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退役安置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主要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退役安置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主要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专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439.0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退役安置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主要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

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初民政局退役安置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结余资金划转。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主要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便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356.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所有孤儿进行逐一核实，将不符而条件的去掉，12 月份的孤儿金在 2020 年 1 月发放。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便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8.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的预算只列支了经济困难老年人支出，2017 年和 2018 年的敬老院和养老院运营补助项目未完成，实际按照完成进度支付。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7.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火化人数和殡仪馆结算。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主要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 120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第四季度残疾人补贴于 2020 年元月发放。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50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8.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3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 年 11 月和 12 月的低保金在 2020 年 1 月份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项）主要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年初预算为 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进行救助。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进行救助。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主要反映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支出。年初预算为 2399.5 万元，支

出决算为 252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主要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年灾害生活救助外，拥有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17.33 万元。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款）拥军优属（项）主要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涉军业务全部划转到军人事务局。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229.9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涉军业务全部划转到军人事务局。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年初预算为 26.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7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主要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年初预算为工伤保险 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主要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178.0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业务划转至医保局。

3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项）主要反映称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17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医疗救助业务划转至医保局。

33、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主要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决算数小于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

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主要反映财中央预算对遭受特大自然灾害地区的地方政府在安排群众吃、穿、住和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经费发生困难时给予的专项补助，以及为抗御大自然灾害而设立的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资金。年初未

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41 万元。决算数小于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业务划转至应急管理局。

3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主要反映地方预算在安排的解决受灾群众吃、穿、住等困难的救济费和发生自燃灾害时的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支出，以及为抵御自然灾害而设立的地方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资金。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 2.78 万元。决算数小于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业务划转至应急管理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880.6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75.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 427.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费、差率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6.98 万元，主要包括：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13.1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支出 7 万元，主要用于对民间非营利组合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减少。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0.86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杜绝吃喝，减少不必要的接待费用。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2019 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等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64.29%。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下乡镇核实低保残疾人。2019 年牡丹区民政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三公”经费总数的7.2%。其中：国内接待费0.1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招待，共计接待2批次，16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595.55万元，本年收入748.58万元，本年支出473.7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870.3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年初预算为91.2万元，支出决算为42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19年以前的指标计划未实施完毕。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10.6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业务划转至医保局。

（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年初未做预算，支出决算为40.5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笔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354.38万元，比2017年增减减少10753.26万元，降低48.64%。主要原因是：局内业务减少，涉军业务划转至军人事务局，涉医业务划转至医保局。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牡丹区民政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下乡检查督导及通讯应急；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无财政拨款投资发展类项目，不涉及绩效目标设置。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没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项目绩效自评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民间组织管理（项）主要反映民间组织管理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主要反映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主要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节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

要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主要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主要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全国重点军供站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主要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军官的安置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主要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主要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

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主要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专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主要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主要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便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便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主要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项）主要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主要反映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主要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年灾害生活救助外，拥有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款）拥军优属（项）主要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主要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3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项）主要反映称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33、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主要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主要反映财中央预算对遭受特大自然灾害地区的地方政府在安排群众吃、穿、住和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经费发生困难时给予的专项补助，以及为抗御大自然灾害而设立的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资金。

3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主要反映地方预算在安排的解决受灾群众吃、穿、住等困难的救济费和发生自燃灾害时的抢救、转移、安置、治病等支出，以及为抵御自然灾害而设立的地方救灾储备物资采购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